



##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年9月14日

發稿單位：執行一科

聯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黃有文

聯絡電話：02-89956888轉分機240

編號：077

---

### 新北分署單親義務人遭受困境 分署長帶頭啟動中秋愛心關懷

時序入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由分署長黃立維帶頭啟動中秋愛心關懷活動，於112年9月13日下午偕同行政執行官及書記官親至義務人府上送暖，使因離婚需獨力扶養2位未成年子女之單親媽媽備感溫馨，除感謝新北分署提供之愛心關懷轉介措施，讓其負擔稍稍減緩外，直言現在身體雖很勞累，但心靈卻更自由，將來願擔任志工以回饋社會。

年約40歲之蔣姓婦女，因積欠公費新臺幣(下同)2萬餘元，經移送新北分署執行，義務人於111年11月間接到新北分署傳繳通知後，向書記官表示無力清繳，經書記官深入瞭解其原委，義務人始娓娓道出其不堪回首之過往，義務人婚後與夫家成員相處不睦，生活屢遭無理責難，最終下定決心離婚，離婚後只能選擇時間彈性之早餐店工作，以便照顧2位未成年子女。但月薪僅2萬餘元，扣除房租及其每月應分期繳納自己早年欠下之助學貸款，實不足一家生活所需，其前夫家亦未曾聞問。其子就讀小學中年級，因有過敏體質引發其他病症，常需陪同其到醫院就醫，令其身心俱疲。其女甫國中畢業，因過去長期在醫院協力照顧弟弟，遂立志加入護理師行列，期能幫助更多人士，因而選擇就讀護校。書記官另詢何以現在仍在繳納早年欠下之助學貸款？義務人無奈表示，之前將辛苦賺得之薪水交給其母親代為清償助學貸款，豈料，卻遭母親挪為己用，之後其母親亦已失聯，為免薪水被法院強制執行，只能辦理分期繳納，迄今仍欠款17萬餘元。

書記官聞言，主動協助義務人填寫轉介單，向長年與新北分署合作之社福機關(構)及團體申請急難救助。分署長黃立維並於 112 年 9 月 13 日下午偕同行政執行官及書記官至永和區義務人府上愛心關懷，分署長當場致贈新北分署愛心社提供之關懷紅包及生活物資，並向義務人關心其子女之生活現況。義務人滿懷感謝表示，經新北分署轉介，慈濟基金會已對其女兒之學費提供部分補助，並協助其子女參與暑期活動，減去其不少負擔，因新北分署及其他社會人士給予其適時關懷，讓其人生逐漸脫離陰霾，思想也開始轉為正向，身體雖很勞累，但心靈卻更自由。且因由新北分署受到許多協助，心存感激，爾後希望以己之力回饋社會，而主動表達願擔任志工之意。

「執行有愛，公義無礙」向來是法務部及行政執行署之施政主軸，新北分署將持續推動愛心關懷活動，適時關懷個案弱勢義務人，助其渡過難關，讓民眾感受到行政執行機關之溫暖面向。



←新北分署分署長黃立維(左 2)於 112.09.13 下午帶領行政執行官(右 1)及書記官(中)至永和區義務人(右 2)府上愛心關懷。